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2 年度)

授 权 学 科	名 称：农业
(类 别)	代 码：0951

授 权 级 别	☐ 博 士
	☒ 硕 士

2022 年 12 月

编写说明

- 一、本报告按自然年编写。
- 二、涉及国家机密的内容一律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后编写。
- 三、本报告正文使用四号宋体，纸张限用 A4。

目 录

1 目标与标准	1
1.1 培养目标	1
1.1.1 学位点目标定位、发展历史、建设思路、举措等	1
1.1.2 培养目标与社会需求契合度	1
1.1.3 学位点特色与发展前景	2
1.2 学位标准	3
1.2.1 学位授予的标准制定	3
1.2.2 学位授予标准的执行情况	4
2 基本条件	4
2.1 培养方向与特色	4
2.1.1 培养方向及简介	4
2.1.2 培养方案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5
2.1.3 导师及学生对培养方案的了解情况	5
2.2 师资队伍	5
2.2.1 导师队伍的整体情况	5
2.2.2 校内导师与联培导师的比例情况	6
2.2.3 行业导师队伍情况（专业学位授权点）	6
2.3 科学研究	7
2.3.1 专业学位授权点：本学位点近 5 年已完成的主要科研项目 以及在研项目情况	7
2.4 教学科研支撑	7
2.4.1 实验仪器设备	7

2.4.2 图书及电子文献资源	7
2.4.3 教学、科研和实践基地数量及其他科研平台等	7
2.4.4 专业学位实践教学软硬件设施	8
2.5 奖助体系（制度建设、奖励水平、覆盖面等情况）	8
3 人才培养	9
3.1 招生选拔	9
3.1.1 报考数量、录取人数、录取比例、生源结构情况等	9
3.1.2 招生改革措施	10
3.2 思政教育	10
3.2.1 思政管理队伍建设情况	10
3.2.2 思想政治理论课开设、课程思政	10
3.2.3 研究生党建工作情况	12
3.3 课程教学	12
3.3.1 开设核心课程及主讲老师情况	12
3.3.2 特色前沿课程建设情况	13
3.3.3 课程教学改革措施	13
3.3.4 教材建设、教材获奖	13
3.3.5 课程教学满意度测评	13
3.4 导师指导	13
3.4.1 导师岗位管理	13
3.4.2 行业导师管理	14
3.4.3 导师遴选及培训	14
3.4.3 导师考核制度	15
3.5 学术训练	15
3.5.1 专业学位研究生参与实践教学，产教融合培养研究生成效	15

3.6 学术交流	16
3.6.1 与国外高校合作培养研究生情况	16
3.6.2 研究生参与国际国内学术交流基本情况	16
3.7 论文质量	16
3.7.1 体现本专业学位特点的学位论文类型（如调研报告、规划设计、产品开发、案例分析、项目管理、艺术作品等）规范、评阅规则和核查办法	16
3.8 质量保证	16
3.8.1 培养全过程监控与质量保证、加强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强化指导教师质量管控责任、分流淘汰机制等情况	16
3.9 学风建设	17
3.9.1 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开展情况及效果	17
3.9.2 学术不端行为处理情况及效果	17
3.10 管理服务	18
3.10.1 专职管理人员配备情况，研究生权益保障制度建立情况， 在学研究生满意度调查情况等	18
3.11 就业发展	19
3.11.1 就业指导	19
3.11.2 毕业研究生就业率、就业去向分析、就业与专业契合度调查	19
3.11.3 毕业研究生就业满意度调查、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	19

1 目标与标准

1.1 培养目标

1.1.1 学位点目标定位、发展历史、建设思路、举措等

根据我校办学特色和学科布局，本专业学位设置了渔业发展、食品加工与安全、农业管理三个领域，其中渔业发展又结合产业发展需求，分设了水产养殖、远洋渔业 2 个研究方向，有针对性地培养为渔业技术研究、应用、开发及推广和农业农村产业发展服务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人才。

2000 年我校作为全国首批招收农业推广硕士专业学位招生单位，也是当时全国唯一一所渔业领域招生试点单位，当年开始招收在职攻读农业推广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2001 年，学校根据农业推广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的要求，制订《农业推广硕士研究生（渔业领域）培养方案》及《农业推广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规范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培养的过程管理，确保在职攻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质量。2004 年成立学校专业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规范学校对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的监督与管理。从 2005 年到 2007 年对《农业推广硕士研究生（渔业领域）培养方案》进行多次修订逐步完善，培养体系逐渐建立，培养质量稳步提高。在 2007 年、2009 年、2011 年，由全国农业推广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组织三次优秀学位论文评选，我校推荐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论文，在这三届全国优秀论文评选中都榜上有名。

本学位点 2010 被教育部纳入高等学府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项目，2013 年通过教育部检查验收。

1.1.2 培养目标与社会需求契合度

本学位点是培养适合渔业领域发展和社会需要的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专门人才，具有团结协作、勤奋敬业、严谨求实、开拓创新精神，要求掌握本专

业领域的坚实理论基础、系统知识和专业技能，形成较宽广的知识结构，能熟练运用计算机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掌握一门外国语，能胜任本领域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以及企业生产及经营管理等工作。

在课程教学中，为了更好地增进研究生对农业农村发展的了解，普遍增设了《现代农业创新与乡村振兴战略》，部分领域开设了《农业推广理论与实践》；为了培养国际化的远洋渔业团队，增强了涉外专业英语和渔场所在国的第二外语教育；增设实践特色课程，由一线生产单位有影响的、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政府和企业专家讲授，突出领域特点和专业技术特色，并结合6个月-1年的专业实践，提升研究生实践能力与行业需求的适应度。

1.1.3 学位点特色与发展前景

(1) 生源主要来自水产技术推广站、水产研究所、水产企业等单位，实践基础好，课程设置的针对性强，有助于短期内提高科研水平和实际操作能力；

(2) 建设有符合各方面实践教学要求的实践基地，有利于培养学生在多个水产生物资源领域的研究与生产实践水平；

(3) 建立了广泛的联合培养机制，积聚了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各所、广西水产科学研究院、山东省海洋资源与环境研究院、江苏省海洋水产研究所、广东农业科学研究院等省市水产科研机构、以及通威集团等水产企业专业技术力量，充分发挥各自平台和人才优势，提升本学位点的办学水平，实现人才培养和升学就业有机衔接。

(4) 在人才培养过程中，实现研究生培养与职业资格衔接。学生职业能力培训课程的考核和获取学分的方式为必须获得远洋渔业的相关从业资格证书，包括：渔业船舶船员专业训练合格证（简称四小证，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政渔港监督管理局颁发）、渔业船员服务簿（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政渔港监督管理局颁发）和海员证（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海事局颁发）。因此培养的研究生获得

毕业证和学位证的同时还将获得远洋渔业职业资格，毕业后可直接从事远洋渔业的生产和管理。

(5) 实现了人才培养与企业的需求实现了无缝对接。实施企业导师直接参与研究生的面试选拔、培养方案制定、课程设置、课程大纲制定、实践环节带教、学位指导等举措，将企业对员工的职业能力培养充分融入到研究生课程学习、实践环节以及论文设计的各个方面，实现了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真正做到了学校人才培养与企业人才需求的无缝对接，缩短了毕业生进入企业后的再培养周期。另外还通过让学生先与企业签约，再带薪读研的方式，解决了学生的求职困难，也省去了企业员工入职后的再培养过程，真正实现了人才培养与企业需求的无缝对接。

水产业的从业人员中本科以下的比例还很高，今后水产养殖的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重点培养目标是向博士以上的科研人员发展，专业硕士学位硕士研究生重点是围绕产业和行业中的实际问题提供技术服务，因此，本学位点的发展前景非常广阔，可以成为提升水产养殖业的重要力量。

1.2 学位标准

1.2.1 学位授予的标准制定

2022 年对申请全日制专业硕士学位者的学术成果要求进行了调整，只要达到以下条件之一即可：（1）提交至少 1 篇与学位论文相关的应用研究类或调研报告类等论文；（2）申请参加硕士学位论文校级盲审，一次性通过且两位专家评价结果均为优。

申请非全日制专业硕士学位者，学位研究成果要求参照《上海海洋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

1.2.2 学位授予标准的执行情况

2022 年本学位点授予学位 220 人，其中渔业发展 168 人、农业管理 46 人、食品加工与安全 6 人。

2 基本条件

2.1 培养方向与特色

2.1.1 培养方向及简介

(1) 渔业发展领域：下设水产养殖方向和远洋渔业方向。水产养殖方向侧重于渔业实用新技术的开发与应用，主要面向水产种质资源利用与管理、水产营养与饲料、水产养殖技术与管理、渔业环境与管理、及海洋生物利用等方面的高层次技术人才培养；远洋渔业方向立足于我国海洋渔业资源可持续利用和管理的专业性人才培养，对接国家海洋发展战略，紧密结合行业需求，充分发挥产学研合作培养优势，培养专门从事海洋渔业资源养护和利用、渔业工程技术研发、渔业装备开发等方面研究、应用推广和管理人才。

(2) 农业管理领域：下设渔业管理和农村区域发展两个方向。渔业管理主要研究海水鱼类和虾蟹养殖经济效益、渔民收入、渔业政策、海洋渔业转型升级及可持续利用等问题；农村区域发展方向主要研究区域经济与产业布局、农产品与食品物流、农业技术推广项目管理、农村生态环境建设与管理、农村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农村社区发展等。

(3) 食品加工与安全领域：与优质农产品或优质食品原料生产、农产品加工与食品制造、食品质量安全控制及监管等方面任职资格相联系，以发展现代农业和食品产业为宗旨，为相关企事业单位和管理部门培养具有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能够独立承担食品加工与安全相关的

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较强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创造力，具有良好职业道德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人才。

2.1.2 培养方案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2022 年培养方案沿用 2021 版，未作调整，师生严格按照培养方案完成学分和各个培养环节。

本专业研究生学制一般为 3 年，如不能按期完成学业的，可申请延期毕业，在校最长学习年限不超过 5 年。在学期间应至少完成 24 学分的课程学习和专业实践（6 学分），共计 30 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含文献综述）、中期考核、学位论文答辩等培养环节后方可毕业和申请学位。课程分为公共学位课、领域学位（主干）课、实践特色课、专业选修课四大类，要求修满 24 学分，其中公共学位课 8 学分、领域学位课不少于 8 学分、实践特色不少于 4 学分，选修课学分无最低学分要求。

2.1.3 导师及学生对培养方案的了解情况

培养方案的修订由专业导师为主的修订工作小组推进，前期对各个研究方向进行充分调研、研讨，并加强导师和学生培养方案的修订的参与度，从而结合学位点实际情况，对培养方案进行修订。同时，也定期开展导师交流会，由研究生教育副院长和研究生秘书对学生培养方案进行讲解和培训。在新生入学时，还会开展对培养方案和选课集中培训。

2.2 师资队伍

2.2.1 导师队伍的整体情况

本学位点引导和鼓励行业企业全方位参与人才培养，建立培养单位与行业企业相结合的专业化教师团队和联合培养基地，也积极吸纳国内外优秀学术资源、聘请校外学术界、企业界等社会各行业、各方面的优秀人才作为研究生兼职导师。所有在联合培养单位培养的研究生都指派校内导

师，通过校内导师与兼职导师间的合作和对研究生学业和科学研究的督导，保证了联合培养研究生的质量。

本学位点研究生导师总人数为 200 人，其中正高级 99 人、副高级 81、中级 20 人。

2.2.2 校内导师与联培导师的比例情况

2022 年，联培导师 77 名，均来自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渔业大省的科研人员以及渔业骨干企业从事技术开发或管理工作的高级管理和技术干部，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在各自岗位作业绩突出，熟悉行业中的前沿技术及产业的发展动态，校内导师与联培导师的比例是 1.6:1。

2.2.3 行业导师队伍情况（专业学位授权点）

按照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规律和特点，培养过程中严格实行双导师制度，由 1 位校内导师和 1 名行业导师共同指导 1 名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校内导师必须为我校硕士生导师或博士生导师，遴选具有实践经验丰富且学术造诣深厚的教师作为校内导师，行业导师参照《上海海洋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行业导师管理办法》，落实“双导师”制度；由龙头或重点企业提出申请，候选人应拥护党的基本路线，热爱研究生教育事业，治学严谨，作风正派，具有良好的师德修养、工作态度和责任心，有明确和相对稳定的专业学位研究领域，熟悉本领域的国内外研究动态和技术前沿状况，在本领域有较好的学术成果或工作成就，教学或实践经验丰富，有指导研究生进行实践活动的能力和充足时间，具有 5 年以上相同或相近专业行业实践经验。

先后与深圳联成渔业有限公司、舟山宁泰远洋渔业有限公司、舟山国家远洋渔业基地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进行签约，聘请了上海泥城镇农业发展公司、上海南汇新城镇、上海市农业科学院信息所等实习基地，具有丰富一线实践经验的专家作为该学科点的合作导师。当学生进入这些实

习基地点后，由这些合作导师提供直接的对接指导。通过这些措施强化了指导教师队伍的实践技能和职业能力，突出了本学科教学中的应用型导向。

2.3 科学研究

2.3.1 专业学位授权点：本学位点近 5 年已完成的主要科研项目以及在研项目情况

2022 年，本学位点新增科研项目 103 项，新增到账科研经费 4985 万元。

2.4 教学科研支撑

2.4.1 实验仪器设备

投入经费 1504 余万元用于实验仪器设备的更新和补充，新增 481 余台套，总价值 1039 余万元，进一步改善了研究生教学实验和科研条件。

2.4.2 图书及电子文献资源

拥有丰富的专业图书资源及 Springerlink 电子图书、超星数字图书、方正电子图书。外文数据库包括 Science Direct（Elsevier）全文电子期刊、Web of Science、ASFA（水科学和渔业文摘）、BP（生物学文献数据库）、Nature 数据库、PQDT 等。中文数据库包括中国知网、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和万方数据资源系统等。

2.4.3 教学、科研和实践基地数量及其他科研平台等

本学位点建有国家远洋渔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水产科学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海洋生物科学国际联合研究中心、水产种质资源发掘与利用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大洋渔业资源可持续开发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农业农村部淡水水产种质资源重点实验室、农业农村部水生动植物病原库、中

国远洋渔业数据中心、农业农村部大洋渔业资源与环境科学观测站、农业农村部鱼类营养与环境研究中心、农业农村部团头鲂遗传育种中心、中国渔业发展战略研究中心、海洋产业发展战略研究中心、上海市社会调查研究中心、上海市水产养殖工程技术中心、水产动物遗传育种中心上海市协同创新中心等 10 多个科研平台，拥有先进的实验教学仪器和现代化教学设施，为学位点的人才培养提供了有力保障。

2022 年度新增上海艾利维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新弘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上海聚隆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等 48 个研究生教学和科研基地。

2.4.4 专业学位实践教学的软硬件设施

除了建立的校外实习基地以外，校内实验教学中心的实验教学资源为本专业的实践教学环节提供了有力的硬件支持。

2.5 奖助体系（制度建设、奖励水平、覆盖面等情况）

（1）制度建设

助学金根据《财政部关于完善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意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上海海洋大学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管理实施细则》进行发放。

奖学金根据《普通高等学校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资助资金实施办法》、《上海海洋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上海海洋大学水产与生命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实施细则》、《上海海洋大学研究生先进个人评选细则》、《上海海洋大学专项奖学金评选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评选。2021 年，新增了中博奖学金。

（2）奖励水平

全日非定向就业的中国国籍在校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发放标准为每生每年 15000 元，硕士研究生国家助学金标准为每生每年 6000 元。国家助学金按月发放，博士研究生每生每月 1250 元，硕士研究生每生每月 500 元。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由中央财政出资设立，用于奖励普高等学校中表现优异的在校全日制研究生，不包括定向、委培及延长学习年限的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 3 万元；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 2 万元。

(3) 覆盖面：国家助学金为全覆盖，一年级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原则上全覆盖。

3 人才培养

3.1 招生选拔

3.1.1 报考数量、录取人数、录取比例、生源结构情况等

2022 年共录取硕士研究生 355 人，其中渔业发展 252 人、农业管理 80 人、食品加工与安全 23 人，各个领域都比 2021 年有了显著增长，渔业发展领域首次有 6 名推免生。

渔业发展领域的生源来自 104 所高校，其中上海海洋大学（25 人，比 2021 年增加 18 人）、内江师范学院（15 人，比 2021 年增加 7 人）、江苏海洋大学（15 人，比 2021 年增加 8 人）、青岛农业大学（10 人）、仲恺农业工程学院（10 人），生源质量有所提升。

农业管理领域的生源来自 66 所高校，最多的是上海海洋大学（6 人），其次是烟台南山学院（4 人）、上海建桥学院（3 人）。

食品加工与安全的生源全部来自于上海海洋大学（2 人）、上海师范大学（2 人）、唐山学院（2 人）、徐州工程学院等 19 所高校。

3.1.2 招生改革措施

受疫情影响，2022 年复试工作全部为线上，学校根据教育部和上海市教委的有关招生方针、政策、规定、办法，制订了《上海海洋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上海海洋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办法》等文件，各招生学院分别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制订了《上海海洋大学水产与生命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上海海洋大学海洋科学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海洋科学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实施细则》等文件。2022 年在非全日制招生名额方面有显著提升。

3.2 思政教育

3.2.1 思政管理队伍建设情况

一是建立了“学院领导牵头，导师+专职辅导员+兼职辅导员”的思政队伍，形成合力育人格局，始终以“学生成长成才的人生导师和健康生活的知心朋友”为目标，开展主题班会教育、优良学风、学术道德建设、就业分类讲座、素质拓展、课题申报、论文撰等学习研修活动，增强育人本领，先后有辅导员获得市优秀就业指导员、心理微电影优秀指导教师、最受学生欢迎的辅导员等称号。

二是积极落实“落实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的要求。”遵循研究生教育规律，创新研究生指导方式，潜心研究生培养，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做研究生成长成才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3.2.2 思想政治理论课开设、课程思政

在培养方案中开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必修课以及《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自然辩证法概论》2 门选修课程。

研究生教学课程严格执行《上海海洋大学课程思政建设规划（2020-2022年）》，增强课程思政工作的方向性、系统性。通过召开课程思政重点建设课程交流研讨会，设置校领导联系课程思政校级重点建设课程、研究生院负责研究生专业课程的课程思政建设和教材建设工作等方式，以“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教师队伍建设为核心以改革创新为举措”为建设目标，构建以思想政治理论课为核心、综合素养课程为支撑、专业教育课程为辐射的课程思政体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通过持续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完善教育教学管理制度，加强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的培育，固化课程思政成果，做好课程思政“勘探、发掘、冶炼、加工”的全过程，让所有学生都有感悟、有收获，形成“学校有氛围、院系有特色、专业有特点、课程有品牌、成果可转化、教师有榜样”的良好局面，构建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不断提高教师的育德能力和教育水平，培养更多堪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在课程思政成效上，我校作为上海高校课程思政“整体试点校”，通过开展课程思政专题培训，创设校院两级工作室，推进示范课建设，深入教改研究，完善易班载体，召开研讨会，组织微课比赛、选树示范教师等方式使课程思政工作内化于心、外化于形。同时，还全面推进课程思政进大纲。修订所有专业的培养方案，明确要求围绕“价值引领、知识传授、能力培养”进行教学大纲修订，注重价值引领和内涵输出。为响应国家和学校的号召，相关学院采用开展课程思政教学集中研讨会的方式，结合专业特色建立了相关的课程思政建设体系。同时，建设了一批思政育人平台，学校获批上海市“三全育人”示范校、课程思政教改整体试点校和上海市“依法治校示范校”称号。

3.2.3 研究生党建工作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秉持“围绕中心工作抓党建，以党建引领推动发展”理念，切实加强党委和基层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全面提升党建质量，将党建工作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具体工作深度融合，积极服务学院升级发展，真抓实干，杜绝“两张皮”。

研究支部设立按年级或专业划分，支委班子健全、结构合理，支委间分工合理，责任清晰。各支部年初有计划，年末有总结。各支部对支部活动预算以及经费使用情况、拟发展党员情况、支部活动等进行公示，做到党务公开制度健全。组织生活保质保量、各支部组织生活系统化、全面化、规范化，贯彻落实三会一课制度。

贯彻落实上级要求，充分发挥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整体功能。紧紧围绕中心抓党建，基础扎实、富有活力、成效显著、特色鲜明。建设“学习型、创新型、服务型”党组织，提升各支部学习、创新和服务能力。规范发展党员，保证新发展的党员质量，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严格规范发展党员，规范入党培训、入党材料、入党考察和入党程序。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各党支部全力以赴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带头信息申报、消毒等工作，自觉维护校园安全。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疫情防控数据上报全面、准确、及时；疫情防控工作信息报送及时，师生返校平稳有序。利用多种途径系统开展疫情防控宣传教育工作，加强思想政治教育。

3.3 课程教学

3.3.1 开设核心课程及主讲老师情况

2022 年的专业核心课程 28 门，其中渔业发展（水产养殖方向）13 门、渔业发展（远洋渔业方向）6 门、食品加工与安全 5 门、农业管理 4 门，所有课程任课教师主要由教授、副教授以及优秀青年讲师组成。

3.3.2 特色前沿课程建设情况

2022 年各个领域都开设了学科研究进展课程，都是 1 个学分，由导师结合研究生参加 seminar 和文献汇报等情况计分。另外，根据不同领域的人才培养要求和专业特色，渔业发展（水产养殖方向）、食品加工与安全、农业管理还分别开设了特色课程，以更好地加强专业学生的实践能力或操作技能。

3.3.3 课程教学改革措施

2022 年度上学期因疫情影响，主要以线上授课为主；下学期以线下授课为主，对于因疫情无法来校的学生，采用学校的录播课形式授课，保证研究生教学顺利进行。

3.3.4 教材建设、教材获奖

授课大部分采用自编教材，少数采用行业通用建议教材。

3.3.5 课程教学满意度测评

按照学校指定的对于研究生课程教学的评价制度，每学期末利用线上系统开展研究生教学质量评价，并将调查情况反馈给任课老师。

3.4 导师指导

3.4.1 导师岗位管理

严格遵照《上海海洋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执行。导师有以下具体职责：

（1）执行国家有关学位的法律法规和学校有关研究生招生、培养和学位授予等各项规章制度，服从学校和学院关于研究生工作的安排和要求。

（2）关心研究生的健康成长，引导研究生全面发展；注意发现优秀人才，对各方面表现优秀的研究生提出进一步培养的意见；对经教育无效且

不宜继续培养的研究生，应及时向学院和研究生院反映情况，并提出处理建议。

（3）指导研究生制订个人培养计划并督促其实施；注重培养研究生的专业学习能力、社会实践能力以及独立进行科学研究的能力；承担研究生相应的教学任务或学术专题讲座；探索科学的教学方法，不断提高教学质量；支持和指导研究生参与国内学术交流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积极为研究生参加学术会议、产出科研成果创造条件。

（4）负责研究生学位论文指导工作。指导研究生选择研究课题和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审查论文开题报告，指导课题研究和论文撰写；系统审查学位论文，做出学术评价，提出是否同意申请学位论文答辩的意见。

（5）做好研究生的就业指导工作，教育研究生处理好理想、事业和个人利益之间的关系，要服从国家需要，为国家和社会发展奉献自己的智慧和力量。

（6）关心学校学科（学位、专业）的发展，参与学科建设，为所在学科的发展和建设建言献策，承担相关建设工作。

3.4.2 行业导师管理

详见附件《上海海洋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行业导师管理办法》。

3.4.3 导师遴选及培训

（1）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导师的遴选条件

①工作 5 年以上，有推广成果实践经验的副高职称及以上者。

②原则上年龄为 50 周岁及以下（以申请当年的 8 月 31 日为界）。

③实践经验丰富，具有解决所属专业学位领域实际问题 and 实践技术的能力，有独立指导专业学位研究生进行实践活动和论文写作的能力。

④具有指导研究生所需的科研经费（原则上理工农科 10 万元、文科 3 万元）。

⑤近三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 SCI、EI、ISTP 收录的期刊或我校主办的英文期刊《Aquaculture and Fisheries》公开发表 1 篇及以上学术论文，或在其它学术期刊公开发表 3 篇及以上学术论文。

(2) 培训

学校研究生院每年对于新聘任导师集中进行新导师培训，考核合格者颁发《研究生指导教师资格证书》。

学院部分新聘任的导师在担任正式导师之前，承担了第二导师职责，在担任第二导师期间，直接或间接的接受了第一导师的培训和指导，为担任正式导师打下了基础。

3.4.3 导师考核制度

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须深入贯彻全国和上海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立德树人”，坚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融入研究生教育全过程，把科学道德和学风教育纳入研究生培养各环节。

研究生导师考核，是对导师在聘任期间的教书育人和学术发展进行的有效、合理评价。目前，学位点已建立起一套导师培训、动态考察和跟踪评估的管理制度。研究生导师考核内容包括导师的职业素养、学术水平以及其学生培养质量等内容，考核采取指标评价和学生评价两种方法；在考核年度，由学位点所在学院组织导师考核小组，对导师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在学位评定委员会汇报并予以公布。

3.5 学术训练

3.5.1 专业学位研究生参与实践教学，产教融合培养研究生成效

通过获得的 6 个国家级科技小院和校外实践基地，结合产业一线的生产和科研问题，广泛提升研究生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3.6 学术交流

3.6.1 与国外高校合作培养研究生情况

无

3.6.2 研究生参与国际国内学术交流基本情况

受疫情影响，研究生主要通过线上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

3.7 论文质量

3.7.1 体现本专业学位特点的学位论文类型（如调研报告、规划设计、产品开发、案例分析、项目管理、艺术作品等）规范、评阅规则和核查办法

强调形成实践成果，严格实行校级和院级盲审制度，其他与学校要求一致。

3.8 质量保证

3.8.1 培养全过程监控与质量保证、加强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强化指导教师质量管控责任、分流淘汰机制等情况

一是在课程设置上，开设《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课程，由资深教师授课，打牢学位论文写作基础。

二是在选题方向上突出问题导向及专业特色，围绕人才培养方案确定的专业领域以及人才培养目标，结合导师承担的科研项目和学生的研究兴趣，聚焦国家、上海市渔业及“三农”发展中的热点和焦点问题。

三是在研究成果上强化行业应用价值，积极融入国家、相关省市的渔业政策制定、长江大保护战略实施以及上海市产业发展等众多领域，相关政策建议得到了国家领导人、农业部及上海市领导的重视，研究报告也将受到农（渔）企业、农（渔）民的欢迎。

四是在论文写作质量标准上坚持高标准。严格执行教育部、上海市的论文质量要求，落实学校的论文质量保障制度，保证了学位论文的高质量水准；学位论文查重通过率为100%，上海市及学校、学院盲审通过率为100%。

3.9 学风建设

3.9.1 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开展情况及效果

秉持“坚守学术诚信，弘扬科学家精神”的信念，鼓励研究生在学术领域“坐得住冷板凳”，在学术领域砥砺前行。通过“我心目中的好导师”演讲比赛活动弘扬了高尚师德，加强了师德建设积极性，打造积极向上的育人环境，也激发了学生感恩老师、潜心学术的初心使命；每年举办的“学术论文报告会”进一步地提升研究生学术能力，精彩地呈现了学子丰硕的研究成果和严谨的科研精神，活跃了学术研究氛围；研究生院举办的“海川学术文化节”，引导广大研究生弘扬科学精神、恪守学术道德、培育学术品格、提升创新能力。

在长期以来打造的优良学术氛围与一系列学术建设与诚信道德活动的开展结合之下，研究生探索未知的积极性和被不断激发，学生们都严格遵守学术道德、恪守学术规范。

3.9.2 学术不端行为处理情况及效果

将维护学术的原创性与规范性作为底线，在学术管理上贯彻落实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在学位授予工作中加强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建设的意见》（学位〔2010〕9号）、教育部《关于严肃处理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的通知》（教社科〔2009〕3号）与《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教技〔2011〕1号）等文件精神，严格管理学生的学位论文以及其他学术行为，杜绝学术不端行为的发生。

采用中国知网开发的“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系统”作为研究生学位论文原创性检查的监控手段，开展旨在纯洁学术空气、规范学术行为、端正学风校风、提高学位论文质量的学位原创性检查工作。加强对师生开展宣传教育，

强调发表论文的原创性和高质量，禁止“一稿多投”等影响学术端正的行为的发生。

截止目前，未发生任何学术不端行为。

3.10 管理服务

3.10.1 专职管理人员配备情况，研究生权益保障制度建立情况，在学研究生满意度调查情况等

各相关学院均由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辅导员、研究生会组成了覆盖教研和生活的全面管理服务队伍，在课题申报、讲座分享、论文撰写等方面为学生创造积极的学习氛围，在党建工作、心理疏导、日常生活和素质拓展等方面为学生提供全面的指引和管理服务。

建立了完备的保障制度来严格保障研究生的权益。根据学校的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管理实施细则，为全体研究生提供每年的国家助学金并按月发放。严格根据研究生成绩排名、学术成果和辅导员以及导师的评分来评选学业奖学金，根据学校的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管理实施细则，为全体研究生提供每年的国家助学金。积极鼓励学生参与社会工作，并提供一定的奖励。一方面，为在校研究生提供了大量助研、助教、助学和学生辅导员的学生工作岗位，并给每位在校研究生提供公平的申请机会和专项的酬金。另一方面，积极鼓励学生创新创业和参加基层工作，并且严格执行毕业生创业奖励评选办法和引导和鼓励应届毕业生赴基层就业奖励办法。

多年来，本校研究生的科研水平、论文水平等方面逐步提升，学生对学校和学院的各项工作整体满意。

3.11 就业发展

3.11.1 就业指导

建立就业工作启动制度，提早做好研究生就业时间轴布局规划。培养学生要本着“先就业，再择业”和“先上岗，再发展”的就业观，明确本学年的两项主要任务就是“毕业和就业两条腿走路”和“考公、考事业编制和直接工作两条腿走路”。

设置就业工作例会制度。每2周召开1次就业工作推进会，做好学生情况的反馈，协调好教师、导师与就业困难学生最新情况的报告，做好一对一进行就业帮扶。

建立学生一生一档，做好一生一策，精准帮扶，分类指导。对学生精准指导，强化服务，提升就业质量与就业率为目标。针对选择到单位就业、考公务员、考银行、升学等不同毕业去向的毕业生，开展一对一”、“点对点”精准指导工作，为有就业需求的毕业生，通过学校就业信息网、微信群和微信公众号等方式，持续推送招聘信息，力促毕业生顺利就业、满意就业和高质量就业。充分挖掘和整合校友资源、拓宽就业渠道，积极响应国家“鼓励学生到基层和艰苦地方择业”以及“鼓励科研项目开发科研助理岗位吸纳高校毕业生”的就业政策，引导学生到基层、到艰苦地区就业。

3.11.2 毕业研究生就业率、就业去向分析、就业与专业契合度调查

2022届研究生毕业219人，其中升学14人、就业189人，就业率为92.69%，比2021年有所提升。就业去向主要为民营企业（占57.14%）、国有企业（占12.70%）、其他事业单位（占12.70%），与本学位点的人才培养定位有高度契合。

3.11.3 毕业研究生就业满意度调查、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

2022届研究生就业的满意度较高，达96.97%，其中很满意30.91%、比较满意51.52%、一般满意15.55%。

